# 附件2：

# 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

本人自愿参加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年度招聘司法辅助人员考试。为了保证考试人员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现承诺如下：

1.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，本人严格遵守国家疫情防控的规定和要求，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。
2. 严格做好考试前期个人健康状况、出行史和接触史排查，如实记录并报告活动轨迹和体温情况。
3. 2020年12月5日以来，本人未曾到过国内中高风险地区、境外地区或未接触国内中高风险地区、境外地区人员。否则，需提供12月12日以后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不能提供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4. 在考试过程中，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按照疫情防护指引，配合管理人员做好体温检测、相关手续查验等工作。

我对以上承诺负责，若有违背或者提供虚假信息，造成重大影响的，我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考生（签名）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年 月 日